

英
雄
豪
情

上官云飞 著



湖北省出版社

英雄豪情

(三)

上官云飞 著

湖北省出版社发行

一九九〇年

玉琦对小姑娘甚为陌生，一旁又到了茵茵姑娘。她说道：“这位是逸电姐姐，华姐姐的小妹。”

玉琦颌首为礼，说道：“赵姑娘，您好。”

逸电嫣然一笑，道：“杨大哥，请退在一旁观战。”

她不理神剑书生，向侧略转娇躯，伸纤掌请玉琦离开，挡住神剑书生的去路。

神剑书生讪讪地一笑，也向后退走。

斗场中，三双对手剑拔弩张，准备出手。

玉琦有自知之明，他绝难接下三个高手中的任何一名，但他也绝不能袖手旁观，便大踏步走向飞虹姑娘身侧，朗声道：“赵姑娘，请让在下领教坛主的绝学。”

飞虹摇手道：“不成！我要与这牛鼻子老道一算地洞中的旧债。”

玉琦却插入两人之中，面对牛鼻子，说道：“老牛鼻子，上啊！”他则身欺近，长剑在身侧垂下。有剑在手，他胆气更壮，硬拚不行，他要和老道游斗。

飞虹知道不能勉强拦阻，免得伤了他的自尊心，一面闪在一旁，以传音入密之术叮咛道：“小心啊！我替你压阵。切记不可硬拚，以先前的奇妙身法周旋，稳立不败之地。”

玉琦一怔，心想：刚才她们定然隐身在左近，已看到一切了。便应道：“谢谢你，赵姑娘。”

逍遥道人嘿了一声，踏进三步，长剑斜指，剑气丝丝发啸，眼中凶光暴射。

玉琦毫不怯场，侧身后又欺近两步。双方的距离，已拉近至一丈之内了。

快接近最佳出剑位置了，玉琦的长剑仍垂在右腿侧。

不远处，玄阴叟的长剑在胸前斜立，剑诀外引，缓缓降下剑尖。

菁华的宝剑光华闪烁，平置胸前，她左手的剑诀大异常规，中食两指扣在姆指之下。

两人一步步接近，四周空气似是凝结了。

接近至一丈，姑娘突向这面叫道：“虹妹，换下他！”

他，自然是指玉琦。

玄阴叟怒火如焚，切齿而恨。眼看双方将行生死一搏，小丫头竟敢分心招呼同伴，明明是没将人放在眼下，太瞧不起人嘛。

他猛地向前一冲，乘姑娘还未将臻首转正的刹那间，剑出如电闪，但见一团光幕涌起，向姑娘迎头罩落。

他这里刚发动，姑娘已一声冷哼，长剑疾飞，舞数道电芒飞射，楔入剑幕之中。

人影急闪，分而又合，没有金铁交鸣之声，但听强烈的剑气相击时的拚爆，发出慑人心魄的锐啸。

第一招，两人一沾即分，并未将招式用老，双方都由对方的浑厚功力，与神奥的剑法悚然而惊。

不等身躯站稳，菁华便又再次猛扑，电芒仍然形成无数虚影，直射而出。

玄阴叟第一招偷袭未能得手，早已十分不悦，对方竟然再发动急攻，他更心中大恨。

他将十成真力凝于剑身，沉喝一声，歹毒的阴寒奇功骤发，一招“花雨缤纷”出手。这一招是以攻还攻，同样吐出千朵白莲，迎面洒落，根本不考虑对方的进击。

“嗤嗤嗤嗤……”一阵剑气交错撕裂的奇异响声乍响。

“铮……”接着是一声令人心血下沉的剑啸振鸣。

第二招，强弱已分，剑气乍敛，人影突然飞退。

菁华姑娘缓缓后撤两步，剑尖微颤，说道：“老鬼，你的阴寒邪门奇功太歹毒了些，今晚你得死！”

“死”字一落，她重新向前迈出一步，身形乍闪，奇快地向前疾扑。

玄阴叟被震退丈余，他的右手大袖，和右肩附近，留下了十余个剑孔，尤以肩后侧两道两寸余长剑痕十分明显，鲜血汨汨而流。

凡是以剑相拚的人，右肩极不易被对方击中，尤其不易被“点”字诀击中这儿。但玄阴叟竟然挨了几剑尖，虽则伤势不重，可把他赫了个心惊胆跳。普通刀剑对他毫无作用，显然姑娘的剑准是数一数二的神物；而且能在凶狠无匹的一招“花手缤纷”中，袭中他肩上四五剑之多，他焉能不惊？又焉能不冷汗直流？

他总算了得，仍然撤出圈外，身形暴退之际，已生逃走之念。他被姑娘的神奇功力和奥妙剑法赫得不敢再留，斗志全消，不等姑娘踏出第二步，他已向侧一闪，由逸电和茜茜姑娘所留空隙中狂风似的逸走，隐入茫茫夜色之中。

菁华姑娘拚了两招，真气却也有点浮动，老鬼由侧方突然逃走，她已追之不及。

她收剑入鞘，自语道：“这老怪物的功力，似乎比毒无常要高明，可惜逃得太快了些。”

她的注意力始终未离开玉琦这一面，便向玉琦那儿走去。刚刚举步，敌影已飞逸而没。

玉琦一剑在手，抱定游斗的宗旨，向逍遙道人迫近。在强敌当前，惟一自全之法，就是胆大心细，沉着机智。玉琦对这八个字，可说是已得其中三昧，甚至还深且自信，雄心万丈。

这次他不再挨打，突然采取主动，沉喝一声，长剑斜飞而出。

他的大胆进击，大出老道意外。这一剑不仅凶猛凌厉，而且大逾常规，从右下向左上方急挑，毫无章法，也看不出有内力潜藏于中。

“小子该死！”老道似乎咆哮地叫，一招“斗转星移”倏然飞出，旋转着的长剑，带起劲烈的气流，呼啸着盘舞着，向玉琦罩去。

他这一招攻出，已将玉琦罩在剑幕中。按常情而论，不仅可将玉琦的长剑震出偏门，更可自中宫袭入，玉琦身上如果不断头折臂，也将留下十余个剑孔，因为他这招中，共包含了崩绞错拂点五诀，不仅攻势凶猛，防守力也无懈可击。

可是怪事出现了，玉琦的长剑在他的剑脊上轻轻一触，“叮”一声轻鸣未落，人已蓦尔失踪。

“接着！”左后方突然响起玉琦的轻叱，剑锋已突如其来到了左肋下。

老道惊然变色，已没有令他转身出剑的机会了，猛地左手大袖向后猛扔，并乘机旋身。

“啪”一声暴响，大袖拍中玉琦的长剑，两人都被震得

斜飘五步，老道也乘机霍然转过身来。

劲烈的气流旋舞，带起阵阵雪花，玉琦只觉掌心发热，长剑几乎脱手。

“你还能躲？”老道怒叫，身剑合一飞纵而至。

“也许还给你一剑。”玉琦也叫，只一幌，人已在剑影中霍地消失，“嗤”一声裂帛响，老道的后襟道袍下摆，掉下了一幅半尺布帛。

老道心中一寒，他委实无法和这个鬼魅般的小伙子久缠下去，而且四周还有更强的高手虎视眈眈，环伺待机。如果在白天，他或许可以发挥全力，制定这轻功已臻化境的人，这时死缠实非所宜。

令他顿生退意的，乃是埋伏在附近的帮众，至今未有半个人影出现，可能小丫头的话并非虚语了。

这一瞬间，他正面向玄阴叟这一面，也正是玄阴叟飞遁，菁华姑娘向这儿踏出第一步之时。

他厉叫一声，猛地旋身，向后面刚站稳脚步，眼见地下破袍角讶然相对的玉琦，闪电似射到。

玉琦一幌，急向右方一抄，剑气如风，就是一剑。

岂知老道已料定他不敢在前面硬截，定然仍用那神鬼莫测的奇异身法，在左右或后方反击，正与他以进为退的计谋相合。

他向前飞抢，剑贯穿前面的虚影，小伙子果然不见了，同时背心后潜劲已然压体。

他见时机已到，怒叫一声，人向前急冲，象是避招，逃出三丈余。

前面，是激斗中的天盲叟和姜志中，两人打得罡气四射，雪花激射溅散。一条长鞭和一根黄玉杖，正在作生死一搏，全力以赴。天盲叟的杖影，圈子已愈缩愈小，最多只能再施三二十招，蛇筋鞭已抢尽上风。

“扯活！”老道大叫，一剑挥出。

“铮”一声暴响，蛇筋鞭击中长剑，两人的身形同时一踉跄，人影疾分。

这些突变，不过是瞬间之事，说来话长。

菁华姑娘一声清叱，急掠而至。

飞虹逸电两位侍女，也急射而来。

可是晚了半步，两个老狐狸已经远出五丈外，没人废墟暗影之中，一闪不见。

所有的人，全往下穷追不舍。论轻功，玉琦和三位姑娘可以并驾齐驱，他距两个老奸滑甚近，所以追了个首尾相连。

菁华和飞虹逸电相距在五七丈外，起步也晚了些，所以一进入废墟，只三两起落，便失去了三人的踪迹。

这荒城废墟占地极广，一入败瓦颓垣之间，视野极为有限，人在其中实不易发现。

菁华心中大急，发出一声清啸，召唤暗中潜伏的柏永年和周嵒，凌空飞掠，向前急搜。

可是废墟中已没有他们的踪迹，在墙角石堆中，不时可以发现已死去或已晕死的贼人，就是没有玉琦的踪迹。

她们象没头的苍蝇，四面狂奔叫唤。除了凄厉的寒风呼啸应和以外，便是从倒塌的古殿堂中，传来的袅袅回音，那有人声回答？

而在至白马寺的官道上，玄阴叟在前，肋下挟着已晕厥了的玉琦，去势如流星破空，他后面，天盲叟和逍遥道人连袂飞腾，紧蹑在玄阴叟之后。

北面山后，火光冲天而起。

后面的逍遥道人恨声叫道：“咱们中计了！小狗们已分途将我的秘坛毁了。”

玄阴叟冷冷地说道：“他们决逃不出咱们的手心，且让他们得意些时，咱们且到前面稍等。将这小狗好好考问，弄清他们的身份，再定日后行止。”

前面已可看到白马寺的灯光。寒风呼啸，一阵阵狂卷而至，雪花飞舞，愈来愈大了。

金墉废城中，九个男女冒着大雪，仍在凄凄惶惶地搜索，还想在绝望中觅取希望。

五更已尽，她们算是绝望了。

惟一能沉住气的是神剑书生，他冷静地说道：“赵姑娘，也许玉琦兄弟已将贼人追到河南府去了，我们何不回客店等他？”

菁华也许是被先入为主的意念所影响，对神剑书生印象特坏。她用手绢拭掉泪痕，没好气地说道：“杨大侠，要走请自便，没人留你。找不到他，哼；无为帮将大祸临头。”

神剑书生一听口气不对劲，他竟然默默地走开。他感到在这绝色俏佳之前，老是有点心虚。由种种迹象看来，似乎除了玉琦之外，全对他怀有敌意。这由敌意而产生的隔阂，把他拒于千里之外。

他退后数步，突然抱拳当胸，说道：“杨某告退，诸位

珍重。”说完，转身飞纵而去。

谭茜茵已有点支持不住，哽咽着说道：“华姐姐，我……我恐怕……怕杨大哥已……”

菁华以无比坚定的语音说道：“不会的，杨大哥绝不是自愿自走掉的无义小人……”

茜茵急忙抢着接口道：“姐姐，我是指杨大哥恐怕已被贼人暗算……”

姜志中赶忙插口道：“小姐，谭姑娘所料不差，我们快赶往清字坛秘窟一走，或许可以赶上……”

“走”菁华叫。

在她们刚离开不及，在雪花飞舞中，奔来一大一小的银灰色身影，在荒城中转了一圈，然后隐入一幢破屋中。不久，传出以下的对话：“小兄弟，他们已将这些帮众荡光了，可能已经大胜而去，无法找到他们了。”这嗓音甚熟。

另一个嫩嗓子说：“可惜我无法跟随他们。”

“我他不能离开，就在此分手。请记住，有机会速回报令师，那逍遙道人确是无情剑的首徒，已无怀疑。”

“有凭据么？”

“当然有，我已发现他在危急之时，用无情剑法拚招。”

“还有么？”

“就是他与天盲叟的交情。还有，内坛已接到总帮的密令，说如虚人魔之子欧阳志高，已经秘密首途西来，要各地分坛不可招惹。这密令只有坛主知道，甚为机密。”

“欧阳志高，是不是那无恶不作的千面公子？”

“正是他，这家伙心狠手辣，城府甚深，时至今日，真正见到他的真面目的人，少之又少。”

“哦！前些天，听说金蛇剑李芳亦曾在开封府露面，这家伙，来历可曾查出？可与无为帮有往来么？”

“那人出没无常，来去如风，时至今日，还未发现他与帮中往来。”

“那么，我们小心留意。梁叔叔那儿，已和家师取得联系。詹老前辈已经进行召集好友，恐怕在近日便要发动。”

“请转致意詹老前辈，时机未至，万非妄动。”

“太清妖道真的毫无音讯么？”

“是的，据上次毒无常前来强索金银时，所透露的消息说，他曾敲诈了总帮一大批珠宝，总帮主并亲自盛筵招待他。那天总帮主身穿紫袍，身材矮小。据毒无常尖刻地挖苦说，那家伙望之不象英雄，倒像沐猴而冠。可知太清妖道并不是无为帮的帮主。”

“这就怪了。”

“有何可怪？”

“上次在汉中，我曾与哭老怪甘棠照面，据他说，他也曾闻名前往找过帮主，说那家伙是个高大而肥胖如猪的人，而不是老道，功力十分了得。”

“他可曾道出帮主的名号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可能不是太清妖道，我们还得尽力踩探。”

“总帮所在地，可有确实的消息？哭老怪奸滑得紧，就是不肯说。”

“任谁也是一样，紧守武林道义三缄其口。据我揣测，以在黄山附近的可能性最大。你可稟知詹老前辈一声，请他派人前往潜伏打听。”

“好，我走了，请多小心，珍重。”

“珍重！请替我向令师问好。”

两人飞掠而出，分向南北隐去。

墙角中一名银灰色的贼人，已醒来多时，将两人的对话听了个字字入耳。

等两人走后不久，他挣扎着站起，踉跄着半爬半伏，投入茫茫风雪之中。

他刚转出另一所破屋的墙角，猛一抬头，惊得“啊”了一声，坐倒在地。

伸手去拔背上的单刀，可是已感到力道全失，只拔出五寸余，便颓然倚在石墙旁，颤抖着问：“你………你………是人是………是鬼？”

大雪飞舞，夜色沉沉，在雪光微映下，一个高大的灰影，站在他身前丈余。一袭灰袍直折至地面，领下长髯如银，直垂至腰际。右手中，持着一根盘龙拐。正站在雪花飞舞中，僵尸般的脸孔上，双目神光炯炯，正向贼人咧嘴而笑。在这荒城废墟中出现，确是令人望之心胆俱寒。

七

灰袍怪人像具僵尸，凝立不动。

贼人无力拔刀，但向后倒爬的力量仍在，他手足并用，想退回破屋角。

灰袍怪人随着他缓缓移动，突然开口了。

“阁下，你听到了些甚么？”

贼人冷汗直冒，战栗着答道：“没……没听到……小人刚醒来，他……他们便……便走了。”

“他们？你指谁？”

“那是……本……本帮……的……的……护……”

“哦！你连人也看清了，怎还说没听到甚么？”

“小人确是……是……毫无所……所…知。”

怪老人发出一声阴森森的微笑声，说道：“你犯了江湖大忌，虽并非有意，但也不必怨我。”

“你……你……想怎？”

“我老人家会告诉你。本来，老夫浪迹天涯，一向多管闲事，这次也管定了这段公案。老夫并无帮助那些少年们之意，而是贵帮行事太过伙了些儿，所以老夫得管这一遭。”

“你……你是谁？”

“谁？哈哈！谁就是我，我就是谁。”

“你真要知道？想到阎王爷前告我么？也罢！告诉你亦无不可：老夫叫恨天翁伊朋，你不陌生吧？”

贼人当然不陌生，“恨天怨地，哭笑无常。”这怪老人正是大名鼎鼎的恨天翁。武林朋友要是未听说过他老人家的名号，不用在江湖混啦！

“老前……前辈，请……问……你老人家……真要向小人下……下手么？我……我……”

“我不杀你的话，要牵连多少人啊！老夫一向就心肠够硬，即使是像你这种小角色，我同样会下手。朋友，你认命吧！你不该身为无为帮的帮众。”

说完，老人家伸大袖一抖，大手在袖中伸出，食指虚伸，一缕罡风击中贼人天灵盖，贼人仰面躺倒。

恨天翁点死了贼，转身便走，并喃喃自语道：“怪事！明明听到荒城中有许多人声。怎么仅有两个呢？这些尸体又是何人所杀？我得踩探内情。”

一面说，一面隐没在茫茫风雪之中。
在这段时间内，玉琦却又有另一番际遇。

当他追逐逍遙道人和天盲叟时，由于轻功了得，不到二三十丈，便追了个首尾相连。

老鬼们何等奸滑？而且事先又有万全准备，这一带的地势环境，他们早已瞭如指掌。他们对小伙子的轻功造诣，心中有数，一窜入废墟之中，立即分散隐入破屋圮楼之里，藉残墙断垣掩身，转折盘旋如鼠之窜。

玉琦知道身后姑娘们已经追来，放心急追，钉紧了逍遙道人，穷追不舍。

岂知废墟中视界有限，三五转折，便已和后面的人隔断，无法互相呼应了。

天盲叟亦已不见，只有他们这一对儿追逐不舍。

逍遙道人见只有他一个人追来，心中大恨，便贴壁飞窜，

左弯右折，将他引向废墟深处。

轻功再高明，在这种废墟中追逐一个高手，再高明也是枉然，谈何容易？玉琦一时灵智蒙蔽，忘了“穷寇莫追”的古训，遽然深入，终于失手被擒，险些儿含恨九泉，太不值得了。

逍遙道人窜过一栋破屋，向对面一个半塌的窗口一窜，窗对面，是一所巨大的破宅院。如果他能避入破宅中，便可以脱身了。

玉琦心中大急，猛一提气，足下加了两成劲，向窗口老道的背远急射，长剑前指，直向老道背心伸去。

老道已上了窗沿，向下一沉便已不见。

玉琦身形快极，已卸尾穿窗而到。

他左足刚踏上窗沿，突感到一道奇寒澈骨，潜力奇猛而无可抗拒的力道，奇准地击中了他右肋后的章门穴。

他自练了玄通心法后，已可运功闭穴绝经，一遇外力，便可发挥效能。可是他功候尚浅，而且暗中下手的人，功力太高，一击之下，沉重打击便将他击昏。如果换了旁人，这道凶猛的指风，足以洞穿胸肋，横尸窗下了。

他立即昏厥，手一松，长剑落地，身躯仍向前急冲。

后面扑到一条灰影，那是玄阴叟。他伸手一抄，将行将扑倒的玉琦挟在胁下，向对面破败的巨型宅第中一窜，瞬即不见。

不久，他们由城西南荒地中一个破洞中出现，玄阴叟挟着玉琦伟岸的身躯，逍遙道人和天盲叟在后紧跟，窜下官道，向河南府如飞而逝。

后面已看不见金镛荒城，忽听天盲叟向老道说道：“坛主，为何眼看宋婆婆让杨高那小狗宰掉？”

逍遥道人冷哼一声，毫无感情地说道：“这叫做借刀杀人。”

“为甚么？”

“为了她有内奸之嫌。”

“也不须假手杨高杀她。哼！你这种手段太毒了。”

“无毒不丈夫，崔兄想亦有同感吧？”

“哼！你如此胡为，行将失去人心，不可收拾。”

“放心，崔兄。一切万全，不露形迹。”

“至少咱们全清楚。”

“咱们都是帮中的首要人物，当然清楚。”

三人宛如星飞电射，向西急走。本来他们原想返回秘坛，后来发现秘坛方面火光烛天，便知大事不好，秘坛定然被人毁了，便改变主意，改赴河南府城，并先觅地拷问玉琦再说。

当他们越过白马寺之时，在寺后红墙之内，突然飞起一条灰影，像电光一闪，便在三人后面十余丈外，藉路旁岗阜土堆掩身，时快时慢钉紧不舍。

这灰影不像是人，轻飘飘不像是有形质的实体，一幌都是三五丈，好高明的身法！

五六里之后，路右一座村舍后面，在一个小土岗，远远地便可看到岗上怪木丛生，在大雪中，仍可看到苍劲的粗大树干，间或有三五株古松，耸天而起，向天空张牙舞爪煞是壮观。

“郭兄，土岗上目下鬼影俱无，咱们何不就在那儿将事办妥？”影逍道人指着土岗发话。

玄阴叟没做声，纵出路面直奔土岗。

到了岗下，三人倏然止步，三面一分。

“晦气！你在这儿干啥？”玄阴叟阴森森地问。

迎面一株高大的树干下，站着一个高大的白影，高顶帽，无常脸，白袍前有一条细大的蓝色蜈蚣形图案，腰带下插着一条无常棒，正是宇内凶魔之一，大名鼎鼎神僧鬼厌的毒无常班延和。

他手中幌动着一条蓝色的长带，咧着牙，不怀好意地向三人瞧，鬼眼中厉光闪烁，发话道：“呵呵！晦气要来的话，泰山也挡不住，看见了我这无常鬼，也不一定晦气星照了，是不？老阴鬼，别来无恙，咱们好久不见了，快十年了吧？”

“无常鬼，你记性不坏，整整十年。”

毒无常用手向天盲叟一指，呵呵一笑道：“假瞎子，听说你已有高就，原来和坛主攀上了交情，可得照顾无常鬼些儿啊！”

天盲叟哼了一声，冷冷地说道：“不错，谁不知瞎子我是无为帮的上宾？”

“恭喜恭喜，祝阁下前程万里，眼前光明。”

天盲叟还听出毒无常讽刺的语气，抢着说道，“好说好说！彼此彼此，班老近来手气可好？想来定然财色双收，万事如意了。”

“无常鬼如果好说，还配称无常？喂！老阴鬼，你挟着的玩意儿可肯让无常鬼瞧瞧？”